|  |
| --- |
| 重庆市财政局 |
| 重庆市民政局 |
| 重庆市体育局 |

关于2023年重庆市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

市本级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

渝财公告〔2024〕26号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市财政会同市民政、市体育等相关部门加大彩票监管力度，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加强彩票管理的政策措施，严厉查处擅自利用互联网销售彩票行为，各彩票销售机构完善内部管理，规范营销活动、加强渠道建设，积极推进彩票市场健康发展和品质提高，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使用工作有序开展。按照《彩票管理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现将2023年度全市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市级彩票公益金安排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全市彩票销售及公益金筹集情况

2023年，全市彩票销售完成1,567,723万元。分机构看，福利彩票机构销售彩票441,239万元，体育彩票机构销售彩票1,126,484万元。分类型看，销售乐透数字型彩票343,460万元，竞猜型彩票879,436万元，即开型彩票204,088万元，基诺型彩票140,739万元，占彩票销售总量的比重分别为21.9%、56.1%、13.0%和9.0%。

根据现行彩票管理规定，彩票公益金来源于彩票销售收入和逾期未兑奖的奖金。彩票发行销售收入中，根据不同彩票品种，彩票公益金提取比例有所不同。据此，2023年全市共筹集彩票公益金393,475万元，其中：乐透数字型彩票筹集彩票公益金121,619万元，竞猜型彩票筹集彩票公益金185,077万元，即开型彩票筹集彩票公益金40,818万元，基诺型彩票筹集彩票公益金42,222万元，逾期未兑奖奖金3,739万元。

二、2023年全市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2023年，全市共筹集彩票公益金393,475万元。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彩票公益金分配政策，按规定上缴中央财政194,868万元，余下198,607万元全留地方。根据市政府批准的彩票公益金分配政策，地方留成的彩票公益金中：

（一）市本级留用101,052万元。

（二）区县分成97,555万元。其中：福利彩票公益金分成35,048万元，体育彩票公益金分成62，507万元。

三、2023年市本级彩票公益金安排使用情况

（一）用于社会福利事业12,000万元。

2023年，市级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福利彩票公益金12000万元。按照“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宗旨，资助用于老年人、残疾人、孤儿、有特殊困难等特殊群体的福利设施建设、公益服务项目等29个社会福利和公益项目。

1.老年人福利类项目8个，资助金额7204.6万元。

（1）市民政局养老机构综合责任保险项目873.6万元；

（2）市一福利院环花溪河沿岸防护排危工程项目36万元；

（3）市二福利院安全改造升级前期项目30万元；

（4）市三福利院食堂改扩建工程项目85万元；

（5）市三福利院老旧建筑拆除重建工程前期费用50万元；

（6）市爱心庄园二期项目投入使用经费600万元；

（7）万州区敬老院灾后整改工程项目130万元；

（8）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奖补5400万元。

2.残疾人福利类项目2个，资助金额17万元。

（1）“精康融合行动”项目补助2万元；

（2）市民政医院渝中院区安全设施改造项目15万元。

3.儿童福利类项目8个，资助金额621.4万元。

（1）孤儿助学项目52万元；

（2）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项目274.4万元；

（3）巴南区成年孤儿安置补助项目15万元；

（4）市儿童福利院安全改造升级项目50万元；

（5）涪陵区儿童福利院安全改造升级项目30万元；

（6）大足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装修改造和设施设备购置项目30万元；

（7）孤儿“明天计划”20万元；

（8）万州区儿童福利院外立面排危改造工程项目150万元。

4.社会公益类项目11个，资助金额3157万元。

（1）市民政局等4家单位的标准化建设项目20万元；

（2）市民政局民政系统专业人才培训项目50万元；

（3）市民政局民政对口援藏项目300万元；

（4）市民政局城乡公益性安葬（放）设施专项规划项目229万元；

（5）市捐赠中心慈善助力乡村振兴综合项目1000万元；

（6）市婚管中心婚姻家庭社会工作“家和计划”项目340万元；

（7）酉阳县乡村振兴社会工作及志愿服务项目13万元；

（8）万盛经开区火化殡仪馆建设项目开工补助335万元；

（9）城口县火化殡仪馆建设项目开工补助490万元；

（10）社区建设项目280万元；

（11）市红十字会白血病、先天性心脏病等大病儿童资助项目100万元。

5.福彩助学等公益活动项目1,000万元

（二）用于体育事业31，774万元。

按照《重庆市全民健身条例》《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设体育强市的实施意见》要求，2023年彩票公益金用于体育事业31,774万元。

1.竞技体育项目14,385万元。

（一）重大赛事备战训练7,520万元；

（二）运动队保障2,605万元；

（三）后备人才培养资助682万元；

（四）体育科研及反兴奋剂420万元；

（五）竞体体育单项赛事1,642万元；

（六）竞技体育场馆设施设备1,516万元。

2.群众体育项目13,946万元。

（一）全民健身及青少年赛事活动5,694万元；

（二）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设备（包括体育公园、健身步道、智慧健身长廊、乡镇健身广场等）4,943万元；

（三）市级体育场馆运行及低收费免费开放补助590万元；

（四）国民体质监测、体育志愿服务示范行动及乡村振兴帮扶223万元；

（五）体育产业发展2,036万元；

（六）体育宣传及统计等460万元。

3.体育彩票健康民生项目1,000万元。

4.残疾人体育2,443万元。

（三）用于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阵地建设等其他社会公益事业项目15,841万元。

1.资助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阵地建设、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与管理、特色公益活动及项目12,841万元。

（1）区县青少年活动中心新建、维修改造项目4,228万元；

（2）市与各区县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开展公益性活动项目1,696万元；

（3）100所社区“微型少年宫”公益性活动项目1,000万元；

（4）重庆市青少年校外教育名师工作室、重庆市青少年军事、文体艺等公益活动项目2,779万元；

（5）822所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与管理项目2,349万元；

（6）青少年儿童爱国主义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优秀文化传承等7项公益活动项目494万元；

（7）未成年人家庭诵读、助廉立德特色公益活动项目180万元；

（8）关爱困境儿童公益活动项目115万元。

2.资助脱贫攻坚、养老服务、职业教育等其他社会公益项目3,000万元。

（四）当年结余41,437万元。其中：社会福利事业12,958万元、体育事业18,838万元、其他社会公益事业9,641万元，与2024年彩票公益金统筹安排使用。

特此公告。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民政局

重庆市体育局

2024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